

太原市文化和旅游局文件

并文旅字〔2023〕16号

太原市文化和旅游局 关于印发《创优营商环境推进文旅市场主体 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

为深入贯彻落实韦韬书记在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大会上的讲话精神，持续创优“三无三可”营商环境，推进文旅行业市场主体量质齐升，现将《太原市文化和旅游局创优营商环境推进文旅市场主体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此件主动公开)

太原市文化和旅游局 创优营商环境推进文旅市场主体 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为持续创优“三无三可”营商环境，深入贯彻落实韦韬书记在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大会上的讲话精神，结合《太原市持续创优“三无三可”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太原市开展市场主体提升年活动行动方案》，推进文旅行业促进市场主体量质齐升，结合我市文旅行业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创优营商环境，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提振市场信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促进文旅市场主体高质量发展。

二、组织领导

市文化和旅游局成立创优营商环境推进文旅市场主体高质量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组成如下：

组 长：党组书记、局长 师旭东

副组长：党组成员、副局长 安俊跃

党组成员、副局长 石 钧

党组成员、副局长 胡彦清

二级调研员 张广亮

三级调研员 张建斌

成 员：由党组办、市场管理科、规划发展科、公共事业科、艺术科、产业促进科、交流合作科、非遗管理科、市文化馆、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人组成。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市场管理科，办公室主任由党组成员、副局长石钧兼任。

三、重点任务

(一) 打造开放人文环境

1. 擦亮“唐风晋韵·锦绣太原”金色名片。举办“太原文旅推介招商大会”、数字文旅大会等系列活动，组团开展文旅宣传推介。实施重点景区梯次打造行动计划，推进晋祠天龙山5A级景区创建。放大“满江红”效应，引一流导演、创顶流IP，打造文化领军企业和知名文化品牌。（责任科室：交流合作科、规划发展科、产业促进科、非遗管理科）

2. 推进文旅产业融合。加大大景区、旅游休闲街区和夜间文化旅游消费集聚区建设和提升改造力度，持续增加高品质旅游产品供给，支持太原古县城创建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强化平台建设，加快推进森栖小镇、太原古县城、长风城郊森林公园、福山森林康养基地、天门山森林康养基地文旅康养示范区创建。（责任科室：产业促进科）

3. 弘扬优秀文化。繁荣文艺创作演出，引导全市文艺工作者深刻践行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推动优秀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讲好太原故事。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深入开展太原市群众文化系列活动。（责任科室/单位：艺术科、公共事业科、市文化馆）

（二）优化政务服务效能

4. 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常态化开展入企服务，真正“问计于民、问策于民”，了解企业实际困难和行业发展的问题约束，打通政策痛点、难点、堵点，解决影响企业发展突出问题。（责任科室：各相关科室）

5. 全面落实惠企政策措施。制定完善文旅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政策措施，全面落实延长旅行社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补足期限要求，提高大宗旅游接待奖励幅度，推动文旅产业全面复苏。（责任科室：产业促进科、市场管理科、交流合作科）

6. 畅通评价监督渠道。注重维护群众评价权、监督权，强化便民热线和投诉举报线索办理。持续用好“好差评”机制，推进“好差评”全覆盖，将“好差评”结果作为优化办事流程和提升政务服务水平的重要参考依据，强化结果运用，促进问题整改。（责任科室：市场管理科、执法监督科、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

（三）提升行业监管质量

7. 强化信用监管。推广运用全国旅游和文化市场监管平台、省“互联网+监管”平台、信用太原信息平台、“双随机、一公开”等工作平台，推进智慧监管。开展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推进信用信息共享公示，强化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和结果应用，开展联合信用惩戒，提升文化和旅游市场信用监管水平。（责任科室/单位：市场管理科、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

8. 推广柔性执法。动态调整完善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减轻处罚和从轻处罚清单，对违法违规情节轻微且及时纠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市场主体，实行“首次不罚、告诫到位、下不为例”。（责任单位：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

9. 强化综合执法。深入开展文化和旅游市场秩序专项整治部署要求，扎实开展文化和旅游市场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整治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和非法经营活动，持续规范市场主体经营行为，提升市场主体依法规范经营能力和服务质量，净化市场消费环境，营造安全健康有序市场秩序。（责任科室/单位：市场管理科、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创优“三无三可”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量质齐升是省委、市委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战略举措，各单位（科室）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创优营商环境对于提振市场信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的重要

作用，切实转变职能、优化服务，提升办事效能，促进文旅市场主体高质量发展。

(二) 强化工作落实。各单位(科室)要积极研究，深入开展调研，及时了解行业发展动态、难点问题、企业诉求和政策落实情况，细化工作举措，推进各项政策落地落实。发挥行业协会桥梁纽带作用，指导帮助企业用足用好相关政策措施。

(三) 加强宣传解读。要拓展宣传渠道，创新宣传方式，加大宣传力度，常态化宣传创优营商环境政策，利用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深入开展政策解读。及时总结推广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提升文旅市场营商环境工作成效。